

证券代码：600346

证券简称：恒力石化

公告编号：2021-003

债券代码：155749

债券简称：19恒力01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附属企业之员工成立信托计划 并受让控股股东部分股份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附属企业之部分员工成立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本信托计划”）并受让控股股东部分股份的锁定期将于2021年1月7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现将本信托计划锁定期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信托计划的持股情况

恒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集团”）及其关联附属企业（除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外）之部分员工已委托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成立“陕国投·恒力石化控股股东及关联附属企业第三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该信托计划于2020年1月7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受让恒力集团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9,134,53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7%，成交金额为280,320,893.80元（不含交易费），成交均价14.65元/股，锁定期自2020年1月7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附属企业之员工成立信托计划并受让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完成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

二、本信托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本信托计划锁定期届满后，“陕国投·恒力石化控股股东及关联附属企业第三期员工持股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将根据信托计划的安排、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卖出

股票。

三、存续期和终止

1、本信托计划的存续期为 36 个月，自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信托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后续经履行相关规定的程序后，持有人会议可根据市场情况办理本计划的展期。

2、本信托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后且不展期的则自行终止。

3、本信托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在信托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后，本信托计划可提前终止。

4、本信托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本信托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特此公告。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6 日